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东市监知促〔2021〕22号

关于拨付东莞嘉颐实业有限公司等7个单位 2020年度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资助 项目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实施办法》（东府办〔2019〕60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决定向东莞嘉颐实业有限公司等7个单位拨付2020年度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资助项目资金，资助金额共计35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按照各自适用的会计制度或会计准则，做好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工作。执行中遇到的问题，请及时向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反映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资助情况表



(联系人：知识产权促进科李换章，联系电话：26986622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1年4月6日印发

附件

东莞嘉颐实业有限公司等7个单位2020年度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资助项目资助情况表

序号	申请单位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镇街（园区）	资助金额（万元）
1	东莞市旺高实业有限公司	914419000524101599	东城	5
2	东莞华洋智能家居电器有限公司	91441900568221615Y	东城	5
3	东莞市雄飞电子材料有限公司	91441900696435802Y	高埗	5
4	东莞市和睿家具有限公司	91441900694737110U	厚街	5
5	东莞市金厚田光电有限公司	9144190073412220XX	厚街	5
6	广东集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	91441900MA51TC1JXG	寮步	5
7	东莞嘉颐实业有限公司	9144190008453851X8	桥头	5
共计				35